

## 八、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否则无需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大箐山县农业农村局的大箐山县带岭镇红星村围护栏工程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大箐山县带岭镇红星村围护栏工程，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伊春森隆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26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223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伊春森隆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6 月 2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 企业名称：伊春森隆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返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23070077787046XC	注册资本:	4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伊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伊春分局	所雇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05年08月25日	行业	其他建筑安装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交易执行系统 [230725]GTCG

伊春森隆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2022-05-31 18:24:56